

证券代码：600753

证券简称：东方银星

编号：2017-058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宁波保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及在上海设立子公司进 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7年4月14日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及2017年6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在宁波保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进展情况

2017年4月15日公司公告了《关于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2）。公告中原子公司注册名称为上海中贸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现因工商核名未通过，经董事会同意，将上海子公司更名为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，其他信息不变。

二、关于在宁波保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情况

1、本次投资概述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为拓展公司的经营领域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4000万元人民币在宁波保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拟定名称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星庚”）。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投资主体

公司是设立宁波星庚公司的唯一主体，将直接持有该子公司的100%股权。

3、拟设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定为准）。

注册资本：4000万元人民币，公司出资比例为100%。

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：自有资金进行现金出资。

4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宁波保税区于1992年11月经国务院批准设立，是浙江省唯一的保税区；区内享有“免证、免税、保税”政策，是我国对外开放程度最高、政策最优惠的经济区域之一。保税区具有进出口加工、国际贸易、仓储物流三大主体功能。公司本次通过在宁波保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以宁波星庚为平台进行贸易及货物仓储等供应链管理业务。公司将借助大股东中庚集团的相关资源，充分发挥在区位、政策、人才等方面的优势，进一步拓宽相关业务合作渠道，吸引更多新的合作伙伴，做大做强贸易及相关供应链管理业务，从而提升公司经营业绩，为公司经营发展带来稳定的利润增长点。将有利于公司未来长远发展布局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5、存在的风险

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初始成立，其人员配置、市场开拓、管理制度等都需要一个建设和完善的过程。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设立后能否快速完成各方面条件的顺利建设，能否实现健康高效地运营，实现预期发展目标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八日